

#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九年五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第三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煤矿安全监察管理体制改  
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1999〕104号)、《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完善煤矿安全监察体制的意见》(国办发〔2004〕79  
号)和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三定”规定,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是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  
察职能的行政机构,由国家应急管理部领导,国家煤矿安全  
监察局负责业务管理。按照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  
的原则,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  
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研究分析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提  
出煤矿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和目标建议。

(二)依法监察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规章制度、标准和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及作业场所  
职业卫生等情况;对煤矿安全实施重点监察、专项监察和定  
期监察,对煤矿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作出现场处理决定或实施  
行政处罚,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标准的煤矿企业进行查处。

(三)检查指导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对地方贯  
彻落实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  
条件的矿井,煤矿安全监督检查执法,煤矿安全专项整治、  
事故隐患整改及复查,煤矿事故责任人责任追究的落实等情

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依法组织或参与煤矿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的落实情况；负责煤矿安全监察调度、统计信息工作，发布煤矿事故、职业危害等煤矿安全生产信息。

（五）指导煤矿安全生产科研和科技成果推广工作，研究提出煤矿安全生产科技规划建议；组织对煤矿使用的设备、材料、仪器仪表、安全标志、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监察工作。

（六）按照职责范围，负责对从事煤矿安全生产条件和煤矿设备设施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咨询等业务的中介机构的资质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七）负责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管理；组织、指导煤矿安全程度评估工作。

（八）负责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的安全资格、煤矿特种作业人员（含煤矿矿井使用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与发证工作；负责煤炭行业注册安全工程师的管理工作。

（九）按照职责范围，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组织煤矿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监督检查为煤矿服务的矿井建设施工、煤炭洗选等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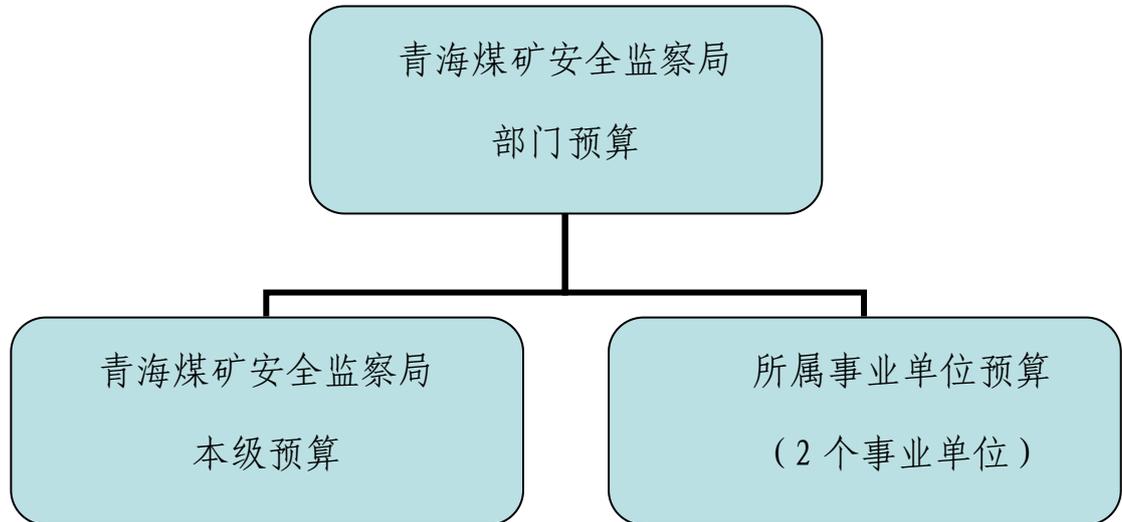
(十) 指导、协调或参与煤矿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十一) 负责机关、监察分局和直属单位干部管理及人事、劳动工资和财务管理工作。

(十二) 承办应急管理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预算包括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见下图）



纳入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 级
2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	3 级
3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统计中心（救援指挥中心）	3 级
4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安全技术中心	3 级

## 第二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70.32	一、本年支出	1,327.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0.3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31.25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88
二、上年结转	657.58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4.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7.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27.90	支 出 总 计	1,327.9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 计</b>	<b>670.32</b>	<b>509.32</b>	<b>379.31</b>	<b>130.01</b>	<b>161.00</b>
	<b>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b>	<b>670.32</b>	<b>509.32</b>	<b>379.31</b>	<b>130.01</b>	<b>161.0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5	82.05	81.45	0.6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05	82.05	81.45	0.6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5	82.05	81.45	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5	31.25	3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5	31.25	31.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5	31.25	31.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8	29.88	29.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8	29.88	29.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8	29.88	29.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7.14	366.14	236.73	129.41	161.00
222404	煤矿安全	527.14	366.14	236.73	129.41	161.00
2240401	行政运行	225.08	225.08	131.67	93.41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113.00				113.00
2240450	机关服务	141.06	141.06	105.06	36.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 计</b>	<b>509.32</b>	<b>379.31</b>	<b>130.01</b>
	<b>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b>	<b>509.32</b>	<b>379.31</b>	<b>130.0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368.31</b>	<b>368.31</b>	
30101	基本工资	119.02	119.02	
30102	津贴补贴	75.00	75.00	
30103	奖金	10.00	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57	73.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13	21.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5	37.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8	29.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	2.46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27.01</b>		<b>127.01</b>
30201	办公费	42.00		42.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4.36		4.36
30208	取暖费	3.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6.00		2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5		4.05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		2.00
30229	福利费	2.60		2.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0		15.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1.00</b>	<b>11.00</b>	
30302	退休费	11.00	11.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3.00</b>		<b>3.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经费支出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备注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95	5.00	4.05	15.90		15.90	

## 部门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0.3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50.25
三、事业收入	278.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51.8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9.72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48.32	本年支出合计	1,605.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657.58		
收 入 总 计	1,605.90	支 出 总 计	1,605.90

## 部门收入总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b>合 计</b>	<b>1,605.90</b>	<b>657.58</b>	<b>657.58</b>	<b>948.32</b>	<b>670.32</b>	<b>278.00</b>
	<b>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b>	<b>1,605.90</b>	<b>657.58</b>	<b>657.58</b>	<b>948.32</b>	<b>670.32</b>	<b>278.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4.05</b>			<b>114.05</b>	<b>82.05</b>	<b>32.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114.05</b>			<b>114.05</b>	<b>82.05</b>	<b>32.00</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5			82.05	82.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0			22.00		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0.25</b>			<b>50.25</b>	<b>31.25</b>	<b>19.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0.25</b>			<b>50.25</b>	<b>31.25</b>	<b>19.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5			31.25	3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0			19.00		19.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1.88</b>			<b>51.88</b>	<b>29.88</b>	<b>22.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1.88</b>			<b>51.88</b>	<b>29.88</b>	<b>22.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8			51.88	29.88	22.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389.72</b>	<b>657.58</b>	<b>657.58</b>	<b>732.14</b>	<b>527.14</b>	<b>205.00</b>
<b>222404</b>	<b>煤矿安全</b>	<b>1,389.72</b>	<b>657.58</b>	<b>657.58</b>	<b>732.14</b>	<b>527.14</b>	<b>205.00</b>
2240401	行政运行	225.76	0.68	0.68	225.08	225.08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8.40	590.40	590.40	48.00	48.00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178.5	65.50	65.50	113.00	113.00	
2240450	事业运行	347.06	1.00	1.00	346.06	141.06	205.00

## 部门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b>合 计</b>	<b>1,605.90</b>	<b>789.00</b>	<b>816.90</b>	
	<b>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b>	<b>1,605.90</b>	<b>789.00</b>	<b>816.9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4.05</b>	<b>114.05</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114.05</b>	<b>114.05</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5	82.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0	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0.25</b>	<b>50.25</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0.25</b>	<b>50.25</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5	3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0	19.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1.88</b>	<b>51.8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1.88</b>	<b>51.8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8	51.88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389.72</b>	<b>572.82</b>	<b>816.90</b>	
<b>222404</b>	<b>煤矿安全</b>	<b>1,389.72</b>	<b>572.82</b>	<b>816.90</b>	
2240401	行政运行	225.76	225.76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8.40		638.40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178.5		178.50	
2240450	事业运行	347.06	347.06		

### **第三部分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27.90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670.32 万元，上年结转 657.5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8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4.72 万元。

#### **二、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05 万元，占 12.24%；卫生健康（类）支出 31.25 万元，占 4.66%；住房保障（类）支出 29.88 万元，占 4.4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27.14 万元，占 78.6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预算数为 82.0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和在职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81.45 万元；报刊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0.6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数为 31.2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行政人员职工医疗、生育保险等人员经费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9.8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局机关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25.08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经费支出 131.67 万元；办公费、会议费、邮电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93.41 万元。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预算数为 48.0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所属监察分局行政事务管理及设施运行维护方面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支出 28.00 万元。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13.0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履行监察执法职责等方面办公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机关服务（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41.06 万元，主要用于所属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经费

支出 105.06 万元；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36.00 万元。

### **三、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9.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379.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30.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四、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4.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5.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5.9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4.05 万元。

## **五、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605.90 万元。

## **六、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1,605.9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657.58 万元，占 40.9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0.32 万元，占 41.74%；事业收入 278.00 万元，占 17.31%。

## **七、关于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1,60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9.00 万元，占 49.13%；项目支出 816.90 万元，占 50.87%。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

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车辆和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的购置。

## （二）预算绩效情况。

2019 年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1 万元；开展年度绩效评价的项目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1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青海煤矿安全

监察局机关的行政离退休人员的经费开支。

（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指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用于行政事务管理及设施运行维护项目支出和基本建设项目支出。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指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开展专项检查、“三同时”审查、安全大检查及其他职能业务工作发生的项目支出。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机关服务（项）：指青海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事业单位为机关提供文件印制、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信息统计等服务保障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

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